

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

專題製作及論文發表獎勵辦法

107.6.27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 宗旨：

為鼓勵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學生在專題製作課程上之實務參與，及提升學生之研究風氣與學術發表能量，特訂定「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專題製作及論文發表獎勵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，以獎勵專題製作表現優秀，及學術成果公開發表之同學。

二、 獎勵對象：

專題製作：本系大學部學生修習專題討論及專題研究課程，經評選後，表現優秀之同學。

論文發表：本系所有學生(含研究生)，將其學術研究成果公開發表且經接受之同學。

三、 獎勵名額：

專題製作：依據評審結果，擇優錄取三名，每學期頒發一次。

論文發表：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各種形式口頭之發表，被接受且完成發表程序者；或將研究成果投稿至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且經錄取者，均得申請此項獎勵補助。

四、 審查方式：

專題製作：每學期由授課教師會同本系教師組成評審小組，就研究專題之成績，擇優錄取前三名給予獎勵。

論文發表：檢據參加論文發表或投稿被接受之相關證明。

符合申請條件之同學，於本系規定作業時間內，填具申請表，並檢附相關佐證文件，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五、 獎勵方式：

專題製作優良獎：

第一名一組：頒發獎金 3000 元。

第二名一組：頒發獎金 2000 元。

第三名一組：頒發獎金 1000 元。

論文發表獎勵：

國內、外期刊：每篇 3000 元。

研討會論文或海報發表：每篇 2000 元。

六、 經費來源

本辦法所需經費由本系可運用相關經費中支應，年度動支之上限金額為八萬元。

七、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，送教務處核備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